



聯合國

安全理事會

正式紀錄

第三年

第一〇八號

第三五六次會議
一九四八年八月三十日

紐約成功湖

目 錄

第三百五十六次會議

	頁數
二一六 臨時議事日程	一
二一七 討論臨時議事日程	一

凡有關文件未在安全理事會會議紀錄內轉載全文者，均見按月刊行之正式紀錄補編內。

所有聯合國文件皆以大寫字母及數字予以編號。凡提及此類號數時即指某項聯合國文件而言。



聯合國
安全理事會
正式紀錄

第三年

第一〇八號

第三百五十六次會議

一九四八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一午後二時三十分在紐約成功湖舉行

主席 Mr J MALIK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

出席者 下列各國代表 阿根廷、比利時、加拿大、中國、哥倫比亞、法蘭西、敘利亞、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英聯王國、美利堅合衆國。

二一六 臨時議事日程

(文件S/Agenda 356)

- 一 通過議事日程。
- 二 印度巴基斯坦問題
(甲)聯合國印度巴基斯坦委員會主席致安全理事會主席電，由該委員會主任秘書於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一日致送秘書長，並於一九四八年八月二十一日修正[S/987]。
- 三 巴勒斯坦問題
甲)一九四八年八月二十二日猶太臨時政府外交部長致秘書長電[S/985]。

二一七 討論臨時議事日程

主席 本日議事日程上有兩項目——印度巴基斯坦問題與聯合國印度巴基斯坦委員會主席來電[S/987]有關 及巴勒斯坦問題與猶太臨時政府外交部長來電[S/985]有關 該兩項文件，業經分送安全理事會各理事，諒各理事已洞悉其內容。本人認為理事會可開始交換對各該問題之意見。

若無人反對將各該問題列入議事日程，則本人認為議事日程業經通過。

Mr EL KHOURI (敘利亞) 本人認為今日議事日程所列兩項問題，並不須安全理事

會開會討論。第一項目，印度巴基斯坦問題祇涉及請求遣派視察員事，照最近同樣之事例，此事可由該委員會自行解決，其經濟方面問題則可由秘書處負責解決。本人以為安全理事會無須對此事作任何決定。

根據吾人面前所置文件[S/985]，巴勒斯坦項目所涉者乃安全理事會決議案某數段之解釋問題[S/981]。回憶在六月間安全理事會曾有同樣事件提出[第三一一次及第三一三次會議]。當時安全理事會決定對於解釋不加干預，由調解專員自行解釋，惟若關係之一方不服調解專員之解釋時，則該問題須提出於安全理事會。屆時安全理事會始能就兩種不同解釋採取立場，加以判斷。

本人認為安全理事會對此問題此時尚不能作任何舉動。理事會可遵循本年六月間所採程序。當時本人任安全理事會主席，理事會曾同意如此辦理。當時理事會決定通知調解專員及申請人，調解專員有解釋安全理事會決議之全權，除關係方面對調解專員之解釋聲明不服，須由調解專員呈由理事會核奪外，安全理事會不能受理該事項。與請求解釋有關之各點 原係調解專員本人所提出[S/814]，故安全理事會當時除接受調解專員之建議及意見外，未作任何決定，此時若置調解專員於不顧，另行解釋，則將使此種情勢更形複雜，困難倍增。職是之故，本人不能接受本日之議事日程。

主席 如此則敘利亞代表請求安全理事會不討論此項問題。此為本人對渠提議之見解。

Mr EL KHOURI (敘利亞) 確係如此。

Mr NISOT (比利時) 關於巴勒斯坦問題，吾人案上現有問題單[S/985]一紙，該問題單係由關係之一方向安全理事會主席所提出者，質言之，事實上即係向安全理事會所提出者。此項問題單不啻間接批評八月十九日決議案[S/981]該問題單提出若干虛擬情況，向安全理事會詢問若一旦成爲事實時，理事會將如何處理。若安全理事會一如該文件所預期，決定採取某種步驟，勢將創立嚴重先例，事實上安全理事會將因關係之一方以請求解釋爲護符，遂將其本身決議案之一，增益其範疇，擴大其條款，質言之，即加以修改。本人之意，此非安全理事會所能容許者。

八月十九日決議案，辭意甚明 該決議案係分致爭議當事國雙方者。任何一方皆應依照該決議案規劃其行動，是以有解釋該決議案之權。本人因此認爲安全理事會對此項問題單並無發表意見之理由。

關於印度巴基斯坦問題，安全理事會主席面前置有聯合國印度巴基斯坦委員會主席來電[S/987]，請求祕書長立即採取指派視察員二十名之步驟。本人不知何以此電須經安全理事會討論，蓋依照本理事會四月二十一日決議案[S/726]委派視察員，原係該委員會本身職務。

根據上述理由，本人實不知將該兩問題列入理事會議事日程之意義何在。

Mr AUSTIN (美利堅合衆國) 本人對於通過議事日程事，保留提出異議之權利。本人對於召集安全理事會專爲討論今日臨時議事日程所列兩項問題，深爲詫異。本人尙憶本理事會全體代表會同意若非有緊急事項發生，本理事會不再在紐約開會。就本人根據所有可獲得之情報，觀察所及，臨時議事日程所列問題並無緊急事件之可言。

至於喀什米爾(Kashmir)事件 吾人案上祇有文件 S/987，該文件所涉問題爲 聯合國印度巴基斯坦委員會停戰建議倘被雙方接受時，如何派遣視察員協助該委員會工作。本人不知何以安全理事會應於現階段討論此事，更不知其何以應採取緊急處置。該委員會並未向安全理事會作任何請求。該委員會亦未請求任何協助或指導 事實上本理事會業已於四月二十一日決議案[S/726]第十七段中給予該委員會以明確指示，令其 視需要所在 置視察員若干名。

該委員會祕書或即依照是項指示，奉委員會主席命，請求祕書長——應注意並非請求安全理事會——在該委員會未作最後決定以前，預作準備，俾將來接得短期通知後——

非在此時——立即委派視察員二十名。本人閱報，知該委員會向祕書長重申前議，請其準備——此處本人引述原文——‘於接得通知後，立即指派軍事視察員四十名。

依照吾人面前所置文件S/987第一段，該委員會主席曾請祕書長將其請求轉告安全理事會 質言之，該委員會僅通知安全理事會，謂已預行告知祕書長須在該委員會未作最後決定以前，預作準備，俾於接得通知後，立即派遣軍事視察員四十名。本人所不能了解者 爲何 何以須召集安全理事會特別會議，一若該項問題係緊急事件然。該委員會此際並未請求安全理事會採取行動，該委員會及祕書長又未違反理事會前此所發指示，故本人認爲安全理事會並無討論本問題之適當理由。

關於巴勒斯坦問題，本人認爲安全理事會對於猶太臨時政府八月二十二日電[S/985]所載編號之問題，作詳盡答覆，既非必要，亦不合宜。本人尙憶安全理事會五月二十九日決議案[S/801]及七月十五日旨在釋明增訂上述決議案之決議案[S/902]，已着 Count Bernadotte 以聯合國調解專員資格，負責督促雙方遵守停戰協定及向安全理事會提具報告。

吾人目前並無任何事務需要安全理事會採取行動，其意至明。若有任何事務，則非吾人所知。吾人向祕書處查詢後，始悉該電S/987第一段所載一節 未經記載 該節有云

聯合國印度巴基斯坦委員會(UNCIP)主席謹向安全理事會主席報告祕書處已奉令請求祕書長預作準備，俾於接得通知後，立即指派軍事視察員至喀什米爾監督雙方停戰。

若該函在第一段所載外，並無其他事項，自無緊急事件之可言。

Mr LAWFORD(英聯王國) 據英國代表團所知，臨時議事日程所列兩項問題，並無一項可視爲緊急事件，依吾人所見，安全理事會並未被請對任何一項採取行動。根據是項意見，本人反對通過臨時議事日程。本人願特別提請諸君注意 理事會表決，祇於通過臨時議事日程時須有贊成者七票，不通過議事日程，自無需七同意票。

主席 吾人就議事日程所爲之討論，事實上等於就議事日程所列問題實體而爲討論。

美國代表表示意見謂 對於猶太臨時政府外交部長之請求，不必置答。若美國代表以爲對於安全理事會之請求吾人可不置議，則渠自有作如是觀之權。但本人以安全理事會主席資格，對於此項見解，不能苟同。

當安全理事會接得一項請求時應即進行交換意見，討論該問題，並即對於該問題表示主張——不必一定付表決，但必須表示一種主張。此即吾人開會之本旨，而吾人對此問題業已討論。安全理事會代表數人業已表示對於猶太臨時政府外交部長之請求，無庸置覆，此或係安全理事會對本問題之主張。本理事會開會之目的，即為對此事作一主張。本人不能同意該項提議，將此電歸檔，不再予以注意——依今所見，此係比利時美國兩國代表之意見。本人前已言之，本日安全理事會之召集，原為對此問題交換意見。

關於印度巴基斯坦問題，聯合國印度巴基斯坦委員會主席請求依照其第一次來電速作派遣視察員之準備，來電中並特別指出需要軍事視察員二十名，蓋因停戰協定之協議，或有在最近將來完成之可能——本人特別指出——最近之將來。

其中來電之一係致安全理事會主席者，另一電致祕書長 美國代表所引用之電文(彼究引用何電，並不十分清楚)並未分送與理事會各代表。顯係祕書處未將該電抄送理事會各代表，而其內容則僅美國代表正式知悉。該電原意為請求指派及訓練視察員二十名，一俟該委員會申請，即準備前赴喀什米爾，該委員會希望於最近之將來，停戰協定即可完成。

祕書長對於此事尙未作任何準備，此時之問題為 何以安全理事會須避免擇取任何舉動。安全理事會應知視察員之事，以前所通過有關印度巴基斯坦問題之決議案(S/726)第十七段設有下列規定

「該委員會依照前段所稱各節採取任何步驟時，得視事實上需要所在，於界謀(Jammu)及喀什米爾置視察員若干名

該委員會已向祕書處及安全理事會主席請求派遣該項視察員。安全理事會應就如何選擇視察員，選擇時依據何種原則，由何國遣派等問題而為審議，不應將該項請求擱置不理。祕書長對此問題，不能單獨決定。唯有巴勒斯坦調解專員，對於此種問題，敢負作斷然決定之責任。本人推想祕書長並不願單獨決定問題。以故關於該委員會主席所提須於最近之將來遣派視察員赴喀什米爾事，就遣派原則而為審議，實為安全理事會之權利與責任。

職是之故，乃決定於今日召集安全理事會會議，俾得對此問題交換意見。故此舉絕無非常或怪異之含義，而對臨時議事日程交換意見之結果，一部分安全理事會代表認為猶太臨時政府外交部長所作請求，應即歸檔，

不必答覆。該安全理事會代表等同時對於派遣視察員前赴喀什米爾問題，亦發表意見。

是以在討論臨時議事日程之時，吾人業已提議各該問題之實體，交換對於各該問題之意見，事實上，提出該兩問題之本意蓋即在此。

尙有任何人欲對此問題發言否？若無人願發言，則吾人將討論第二問題。茲有人提議理事會臨時議事日程所列兩項問題，不必在理事會本日會議中討論，蓋因事實上無需答覆猶太臨時政府外交部長來文，至於第二項——喀什米爾視察員問題——則可於該委員會再行申請遣派視察員並指定一定時間時，提出討論之。

凡贊成今日安全理事會會議不討論此事者，請舉手。

Mr EL KHOURI (敘利亞) 本人不以為將本事項提由安全理事會討論時，須採取此種方法。臨時議事日程第一項目為通過議事日程，關於此點，應採用下列方式表決之 凡贊成通過議事日程者，請舉手，而非 凡不願討論此兩問題者 云云。後者係一種歪曲及迂迴方法，自有未當。依照理事會議事規則，應行交付討論之第一點，即為通過議事日程 若將此問題歪曲而以其反面交付表決，殊屬不當。本人希望主席將臨時議事日程所列第一項，即通過議事日程問題，交付表決 此並非吾人是否願意今日或將來討論此數事之問題，而係今日通過或不通過議事日程之問題。此係極簡單之問題，必須付表決。

主席 就議事規則而論，敘利亞代表所言極是，但該事項之實體並不因此而有所更改。無論吾人是否依照敘利亞代表及其他代表之提議就通過議事日程一事而為表決，若不通過，即不討論該問題，且無須討論該問題，抑或吾人表決安全理事會不審議本問題，對於本事項之實體實未有所更改。若敘利亞代表意欲將通過議事日程問題交付表決，一如其所提議者，則本人願依其議將本問題交付表決。

在該議事日程未付表決以前，本人擬請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代表發言，渠欲依據議事規則，有所發揮。

Mr MANUILSKY (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 就議事規則言，主席稱吾人應就敘利亞代表提案而為表決，至為適當。但吾人業已從事辯論，此舉可視為對於今日臨時議事日程所列問題答案之一種。

印度巴基斯坦委員會有電致安全理事會主席。若吾人將該問題自今日之議事日程中

撤除，試問安全理事會主席及秘書長將何以自處。

本人以為今既經一度辯論，並有若干意見業經發表，若採如此行動，勢必予爭議之雙方，尤其對於印度之人民，以極不良之印象。

最適當之程序為先將關於議事日程之提議交付表決。但吾人對於該問題將如何答覆？依本人之意，吾人應責成主席與秘書長會商後，草擬覆各該電報之文稿。

General McNAUGHTON(加拿大) 敘利亞代表已釋明其意見，本人此時發言，意在表示贊同。本人並擬請主席注意安全理事會暫行議事規則第九條，該條規定

安全理事會每次會議臨時議事日程第一項目應為通過議事日程

本人認為此時最適當之程序應為就應否通過議事日程一事而為表決。

主席 吾人僉知暫行議事規則第九條之規定，並未有人對此提出異議。本人業已聲明準備將敘利亞代表提案交付表決。

Mr LAWFORD(英聯王國) 就程序言，本人實不知主席如何能於吾人通過議事日程以前，將敘利亞代表提案交付表決，蓋通過議事日程，乃第一事也。

主席 英國代表似乎對於兩項提議有時形異實同之事實，未加注意。本人業已聲明將通過議事日程一事交付表決，此即敘利亞代表之提議。是以此中並無可爭辯之處。

Mr DE ROSE(法蘭西) 烏克蘭代表業已暗示若理事會今日對此問題，不予研究其可能之影響至鉅，尤以對於印度次大陸為然。關於此點，本人擬對吾人即將舉行表決之意義，加以闡明。

吾人目前所處地位，乃因理事會決定若無緊急事項，一時不再開會之決議所造成之結果。今日議事日程不獲通過，或一部分代表反對通過議事日程，並非謂在任何狀況下該代表等或該代表團等對於該兩項問題，漠不關心，此項問題之列入議事日程，乃因接得此兩項文件故也。但此足以表示依理事會代表所見，此事並非緊急，自無理由更改理事會在停止會務以前所為之決議。以故本問題可留待理事會在巴黎重行開始正常會務時始予審議。

主席 能否由本人向法國代表貢獻一項消息？該代表顯未出席安全理事會上次會議，該次會議，本人以主席資格，曾宣佈安全理事會在停止工作以前，將於八月十九日舉行最後一次會議，但若有緊急事件，或任何一

代表對安全理事會所轄問題提出一具體建議時，自當召集理事會會議。當時並無任何安全理事會代表反對此項決定。

本人有鑒於此，復接得猶太臨時政府外交部長來電[S/985]請求闡明安全理事會之決議案內容，乃認為必須召集會議，俾便就本問題交換意見，而不願將該問題擱置不理，有如數位代表刻所提議者然。

茲為供法國代表參考起見，本人願聲明事實上對於安全理事會所為，自八月十九日至九月一日召開會議之決定，並未破壞。

當即舉行舉手表決，結果如下

贊成者 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

棄權者 阿根廷、比利時、加拿大、中國、哥倫比亞、法蘭西、敘利亞、英聯王國、美利堅合眾國。

表決結果為 贊成者二，棄權者九。議事日程因未得七贊成票，未獲通過。

主席 大部分出席代表棄權，足知彼等認為此項問題不應在理事會此次會議中討論。

本人茲請助理秘書長作簡單報告。

Mr COHEN(主管新聞部助理秘書長) 秘書長頃接聯合國駐巴勒斯坦某一官員發來行政電報，告知法國空軍 Jannel 上尉及法國陸軍 Queru 中校於八月二十八日午前七時十分前後在加薩(Gaza)遇害。該電並未供給更詳盡之消息，但報章業已發表同樣消息。

秘書長聞訊即電法國外交部長告知發生之事件，並代表聯合國向法國政 及死者家屬致唁。

Mr DE ROSE(法蘭西) 秘書長及聯合國各代表對吾人所處悲哀之地境 表示同情，本人謹代表本國政府及死者家屬致忠誠之謝意。

Mr EL KHOURI(敘利亞) 本人提議安全理事會主席，代表吾人向死者家屬致唁。

主席 本人正擬提出此項建議，不料敘利亞代表捷足先登。

吾人即請秘書處草擬適當電稿。

Mr EL KHOURI(敘利亞) 茲以此次會議或係由蘇聯代表任主席之最後一次會議，在未散會前，且容本人對渠當主席時，用巧妙方法，宣揚其意見之成功及處理安全理事會業務之宏才偉略，深致欽佩之意。

主席 本人亦欲向理事會各代表致謝 本人任主席時，敘利亞代表不吝教益，盛情尤為可感。

(午後四時零五分散會)

聯合國出版物經售處

- 阿根廷**
Editorial Sudamericana S A
Alsina 500
Buenos Aires
- 澳大利亞**
H. A. Goddard Pty Ltd
255a George Street
Sydney, N S W
- 比利時**
Agence et Messageries de la
Presse S A
14-22 rue du Persil
Bruxelles
- 玻利維亞**
Librería Científica y Literaria
Avenida 16 de Julio 216
Casilla 972
La Paz
- 加拿大**
The Ryerson Press
299 Queen Street West
Toronto
- 智利**
Edmundo Pizarro
Merced 846
Santiago
- 中國**
上海 河南路二一一號
商務印書館
- 哥倫比亞**
Librería Latina Ltda
Apartado Aéreo 4011
Bogotá
- 哥斯大黎加**
Tres Hermanos
Apartado 1313
San José
- 古巴**
La Casa Belga
René de Smedt
O'Reilly 455
La Habana
- 捷克斯拉夫**
F Topic
Narodni Trida 9
Praha 1
- 丹麥**
Einar Munksgaard
Nørregade 6
København
- 多明尼加共和國**
Librería Dominicana
Calle Mercedes No 49
Apartado 656
Ciudad Trujillo
- 厄瓜多**
Muñoz Hermanos y Cía
Nueve de Octubre 703
Casilla 10-24
Guayaquil
- 埃及**
Librairie "La Renaissance
d'Egypte"
9 Sh Adly Pasha
Cairo
- 阿比西尼亞**
Agence éthiopienne de publicité
* P O Box 8
Addis-Abeba
- 芬蘭**
Akateeminen Kirjakauppa
2 Keskauskatu
Helsinki
- 法國**
Editions A Pedone
13 rue Soufflot
Paris, V^e
- 希臘**
Eleftheroudakis
Librairie internationale
Place de la Constitution
Athènes
- 瓜地馬拉**
José Goubaud
Goubaud & Cía Ltda Sucesor
5a Av Sur No 6 y 9a C P
Guatemala
- 海地**
Max Bouchereau
Librairie 'A la Caravelle'
Boite Postale 111-B
Port-au-Prince
- 冰島**
Bokaverzlun Sigfusar Eymund-
sonnar
Austurstreti 18
Reykjavik
- 印度**
Oxford Book & Stationery Co
Scindia House
New Delhi
- 伊朗**
Bangahe Praderow
731 Shah Avenue
Téhéran
- 伊拉克**
Mackenzie & Mackenzie
The Bookshop
Baghdad
- 黎巴嫩**
Librairie universelle
Beyrouth
- 盧森堡**
Librairie J Schummer
Place Guillaume
Luxembourg
- 荷蘭**
N V Martinus Nijhoff
Lange Voorhout 9
s-Gravenhage
- 紐西蘭**
Gordon & Gotch Ltd
Waring Taylor Street
Wellington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of New Zealand
P O 1011, G P O
Wellington
- 尼加拉瓜**
Ramiro Ramírez V
Agencia de Publicaciones
Managua, D N
- 挪威**
Johan Grundt Tanum Forlag
Kr Augustgt 7A
Oslo
- 秘魯**
Libreria internacional del
Peru, S A
Casilla 1417
Lima
- 菲律賓**
D P Pérez Co
132 Riverside
San Juan, Rizal
- 波蘭**
Spoldzielna Wydawnicza
"Czytelnik"
38 Poznanska
Warszawa
- 瑞典**
A-B C E Fritzes Kungl.
Hofbokhandel
Fredsgatan 2
Stockholm
- 瑞士**
Librairie Payot S A.
Lausanne, Genève, Vevey,
Montreux
Neuchâtel Berne, Basel
Hans Raunhardt
Kirchgasse 17
Zurich 1
- 敘利亞**
Librairie universelle
Damas
- 土耳其**
Librairie Hachette
469 Istiklal Caddesi
Beyoglu-Istanbul
- 南非聯邦**
Central News Agency Ltd
Commissioner & Rissik Streets
Johannesburg and at Capetown
and Durban
- 英國**
H M Stationery Office
P O Box 569
London, S E 1
and at H M S O Shops in
London, Birmingham, Edin-
burgh, Manchester, Cardiff,
Belfast and Bristol
- 美國**
International Documents
Service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960 Broadway
New York 27, N Y
- 烏拉圭**
Oficina de Representación de
Editoriales
Av 18 de Julio 1333 Esc. 1
Montevideo
- 委內瑞拉**
Escritoria Pérez Machado
Conde a Piñango 11
Caracas
- 南斯拉夫**
Drzavno Preduzece
Jugoslovenska Knjiga
Moskovska Ul. 36
Beograd

[49C1]